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19〕29号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汉阳大道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武汉园林绿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报审军运会“五边五化”市级示范项目——汉阳大道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审查的请示》（园发文〔2019〕3号）及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收悉。根据专家评估意见和省工程咨询公司的评估报告，经研究，同意汉阳大道景观提升工程项目（项目代码：2019-420105-78-01-003954），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汉阳大道（晴川大道~三环线）沿线的绿化景观效果，改善区域生态环境，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

二、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南起晴川大道，北至三环线孟家铺立交，全长 10.02 千米。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补栽道路行道树 886 株，其中香樟 220 株，法国梧桐 666 株；提升现状绿化带 20000 平方米；补建绿化带 12320 平方米；补建渠化岛 17 个，共 360 平方米；改造提升路侧隙地及游园 9659 平方米，其中路侧小隙地 650 平方米、地铁汉阳城小游园 2300 平方米、马沧湖道口小游园 2888 平方米、孟家铺桥下小游园 1045 平方米、钟家村商圈绿化美化 1258 平方米、王家湾商圈绿化美化 1518 平方米。

三、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经评估，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3428.9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827.8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47.08 万元，预备费 253.99 万元。资金来源：从 2019 年迎军运会园林绿化景观综合提升专项经费中列支。

四、关于工程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改委 2018 年第 16 号令）第五条规定，本项目的勘察、监理单项合同估算价分别为 24.88 万元、81.76 万元，低于 100 万元，未达到必须招标的标准，可以不招标；其他达到必须招标的标准的，必须招标。

五、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

项目法人为武汉园林绿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期 6 个月。

请加强对原有绿化资源的利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按设计标准如期完工。

请据此开展初步设计，完成后报我委审批。

附件：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1月31日

附件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汉阳大道景观提升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招标估算 金额 (万元)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 察							√	24.88
设 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 理							√	81.76
设 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 他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核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2019年1月31日

抄送：市财政局、市园林局。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月31日印发

共印12份